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GUOHUAN TECHNOLOGY CO LTD

浦滨路以西、广西埂大街以北
(NJJBd010-11-17) 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送审稿)

委托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调查单位：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目 录

摘 要.....	IV
前 言.....	V
1 地块概况.....	1
1.1 地块位置、面积、现状用途与规划用途.....	1
1.1.1 地块位置与面积.....	1
1.1.2 地块现状用途.....	3
1.1.3 地块规划用途.....	3
1.2 调查地块及周边区域环境概况.....	5
1.2.1 地形地貌.....	5
1.2.2 地质和土壤类型.....	5
1.2.3 周边水系情况.....	8
1.3 历史用途变迁情况.....	9
1.4 潜在污染源简介.....	15
2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污染识别.....	16
2.1 历史资料收集.....	16
2.1.1 用地历史资料.....	16
2.1.2 工业企业、农作物及植被分布.....	17
2.1.3 地块潜在污染源及迁移途径分析.....	18
2.1.4 小结.....	18
2.2 现场踏勘.....	18
2.2.1 地块周边环境描述.....	20
2.2.2 地块现状环境描述.....	24
2.2.3 小结.....	34
2.3 人员访谈.....	34
2.3.1 地块历史用途变迁的回顾.....	44
2.3.2 地块曾经污染排放情况的回顾.....	45
2.3.3 周边潜在污染源的回顾.....	45
2.3.4 突发环境事件及处置措施情况.....	45
2.3.5 小结.....	45
3 第一阶段调查分析与结论.....	46

3.1 调查资料关联性分析	46
3.1.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	46
3.1.2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差异性分析	49
3.1.3 不确定性分析	49
3.2 调查结论与建议	49
3.2.1 结论	49
3.2.2 建议	49

附 件

附件一 《关于申请出具南京江北新区浦滨路以西、广西埂大街以北(NJJBd010-11-17)地块规划意见的复函》

附件二 《江北新区横江大道以西、定向河以南 05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相关内容

附件三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国土信息“一张图”》

附件四 《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同意南京市 2018 年度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第 5 批次实施方案的函》

附件五 《国土资源部关于 312 国道龙华互通至泰山新村段和 328 国道泰山新村至龙池段改扩建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

附件六 《江北新区江北大道及中心区重点区域综合环境整治工程进度横道图》

附件七 现场土壤快速检测相关照片

附件八 土壤调查现场 PID、XRF 记录表

摘 要

浦滨路以西、广西埂大街以北（NJJBd010-11-17）地块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顶山街道，四至范围为：北至康行路、西至康环路、南至广西埂大街、东至浦滨路，占地面积约为 24032.23 平方米。根据《关于申请出具南京江北新区浦滨路以西、广西埂大街以北(NJJBd010-11-17)地块规划意见的复函》以及《南京江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图》（2024 版），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 R2 二类居住用地。

根据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结果分析，本调查地块历史主要用作水塘、河流、农田和网球场，具体用地历史为：2006~2011 年，调查地块用途主要为水塘、河流和农田；2012 年，调查地块内西南侧和东南侧区域部分水塘由于城市道路（浦滨路、广西埂大街）建设被回填，填土及堆土源于周边建筑施工平衡土方；2013~2016 年，地块内无显著变化；2017~2022 年，地块内偏北部区域新建一处青鸟新未来网球中心；2023 年至今，本地块为闲置待开发地，现存的网球中心关闭停用待拆除。现场踏勘期间，本调查地块内未发现外来土壤和不明固体废物，周边敏感目标主要为居民区、学校和河流等，周边 500m 范围内历史或现状皆无企业存在，不存在潜在污染源。此外，本调查地块按照 40m*40m 网格均匀布点，共布设 16 个快速检测点位（0.2m 及 1m 深度）。根据现场土样快速检测结果，调查地块内重金属检测显示数据均未超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及地方筛选值标准，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未见异常。截至报告提交之日，地块内不存在规划项目开工建设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调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符合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可用于后续开发利用。

前 言

浦滨路以西、广西埂大街以北（NJJBd010-11-17）地块位于南京市江北新区顶山街道。该地块历史用途主要为水塘、河流、农田和网球场，后续规划为居住用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因此，南京江北新区土地储备中心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该地块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我单位接到委托后，及时对该地块及临近区域土地历史及现状利用状况进行资料收集、现场踏勘等工作，并对相关人员和部门进行了走访调查，根据所掌握的资料信息，通过分析判断地块所受到污染的可能性，提出了地块调查的结论，最终编制形成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1 地块概况

1.1 地块位置、面积、现状用途与规划用途

1.1.1 地块位置与面积

浦滨路以西、广西埂大街以北（NJJBd010-11-17）地块（以下简称“本地块”）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顶山街道，四至范围为：北至康行路、西至康环路、南至广西埂大街、东至浦滨路，占地面积约为 24032.23 平方米。

本地块地理位置见图 1.1-1，本地块调查范围见图 1.1-2，本地块边界拐点坐标见表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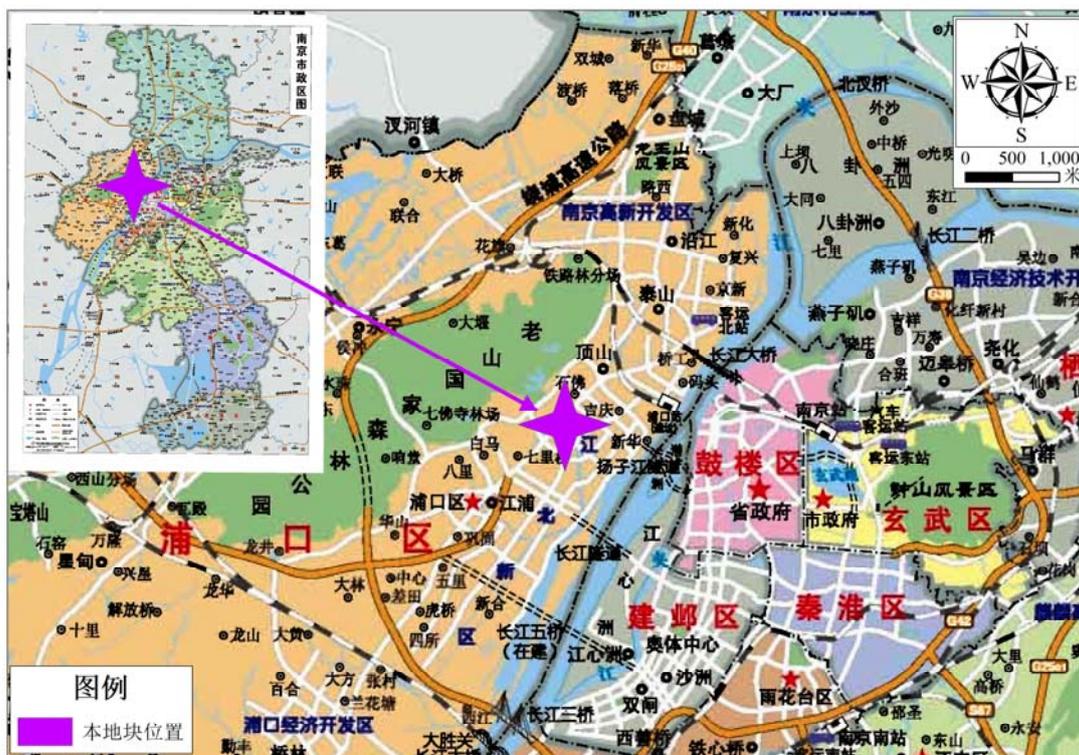


图 1.1-1 调查地块地理位置图（底图为南京市政区图）